

证券代码：430324

证券简称：上海致远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**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17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8年1月3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爱萍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表决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：

监事会认为相关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，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任何依赖，上述关联交易有其必要性和合理性。

上述关联交易内容详见2018年1月4日刊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3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备查文件：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致远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18年1月4日